

证券代码：603379

证券简称：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4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18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淇翔主持，部分高管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

情形；在保障公司正常经营运作和资金需求，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三、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配合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建立和完善员工、股东的利益共享机制，拟对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摘要》。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关联董事占林喜、吴韶明、胡有团、徐能武、王富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拟对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5 票回避。关联董事占林喜、吴韶明、胡有团、徐能武、王富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4日